

证券代码：002650

证券简称：加加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15-090

##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鉴于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经营范围变更，拟修订《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的条款内容	修订后的条款内容
<b>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</b> 农产品初加工服务；酱油（酿造酱油）的生产、销售；味精[谷氨酸钠（99%味精）（分装）、味精]的生产、销售；调味料（液体、固态）的生产、销售；鸡精、食醋（酿造食醋、配制食醋）（在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生产、经营）；谷类及其他作物的种植、豆类和谷物的种植；预包装食品批发（在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）；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。（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，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方可经营）。（以营业执照登记为准）	<b>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</b> 农产品初加工服务；酱油（酿造酱油）的生产、销售；味精[谷氨酸钠（99%味精）（分装）、味精]的生产、销售；调味料（液体、固态）的生产、销售；鸡精、食醋（酿造食醋、配制食醋）；大米；食用植物油（精炼、半精炼）；谷类及其他作物的种植、豆类和谷物的种植；预包装食品的批发（在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）；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（以营业执照登记为准）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需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。

本议案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，还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。

特此公告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1月11日